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关于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 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5320 号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26 年 8 月 26 日止的《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专项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专项说明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截至 2026 年 8 月 26 日止的专项说明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贵公司截至 2026 年 8 月 26 日止的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 and 文件、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截至 2026 年 8 月 26 日止的《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26 年 8 月 26 日止的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实际情况。



五、报告的使用限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乔琪



中国注册会计师：

缪环宇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十月九日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截至 2026 年 8 月 26 日止)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现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6]1755号”文《关于同意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9,524,472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5.49元。截至2026年8月26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62,378,791.28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9,539,424.4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52,839,366.87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6年8月27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5145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募集资金投向承诺情况

根据《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披露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备案号
1	先进工艺平台超大规模FPGA芯片研发项目	73,522.90	72,600.58	2604-310115-04-04-915378 2604-510109-04-04-510978
2	平面工艺平台FPGA & FPSoC芯片升级和产业化项目	58,805.66	53,637.30	2604-310115-04-04-360492 2604-510109-04-04-569566
合计		132,328.56	126,237.88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各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公司先行投入的资金。如果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募投项目的投资需要,资金缺口将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



三、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6 年 8 月 26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33,152,025.28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拟置换金额
先进工艺平台超大规模 FPOA 芯片研发项目	1,071,656.03	1,071,656.03
平面工艺平台 FPD&FPSoC 芯片升级和产业化项目	32,080,369.25	32,080,369.25
合计	33,152,025.28	33,152,025.28

四、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金额为 9,539,424.41 元（不含增值税），其中承销及保荐费 8,105,462.14 元（不含增值税）已自募集资金中扣除。截至 2026 年 8 月 26 日止，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 550,000.00 元（不含增值税），本次拟置换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 55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发行费用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拟置换金额
1	保荐及承销费用	8,205,462.14	100,000.00	100,000.00
2	法律费用	50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3	审计费用	65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4	材料制作费	183,962.27	-	-
合计		9,539,424.41	550,000.00	550,000.00

五、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60703080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
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
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
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
可、监管信息，
办理更多应用服务。



出资额 人民币155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6 年 07 月 03 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宋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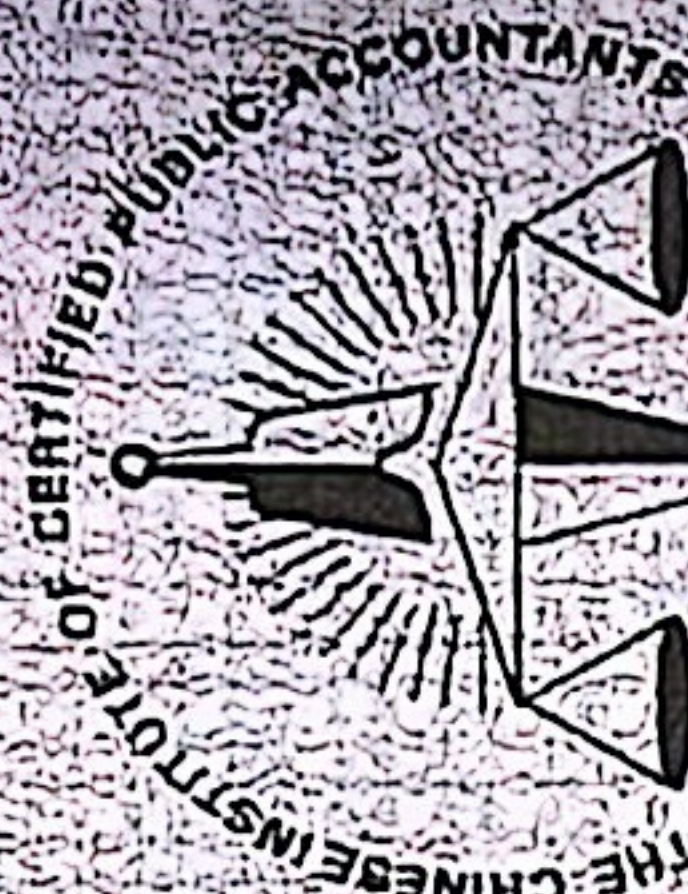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此证自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姓名: 乔琪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5-05-16
 Date of birth: 1975-05-16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106197505183227
 Identity card No: 3101061975051832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乔琪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310000050209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5020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12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9 / 12 / 28

年 月 日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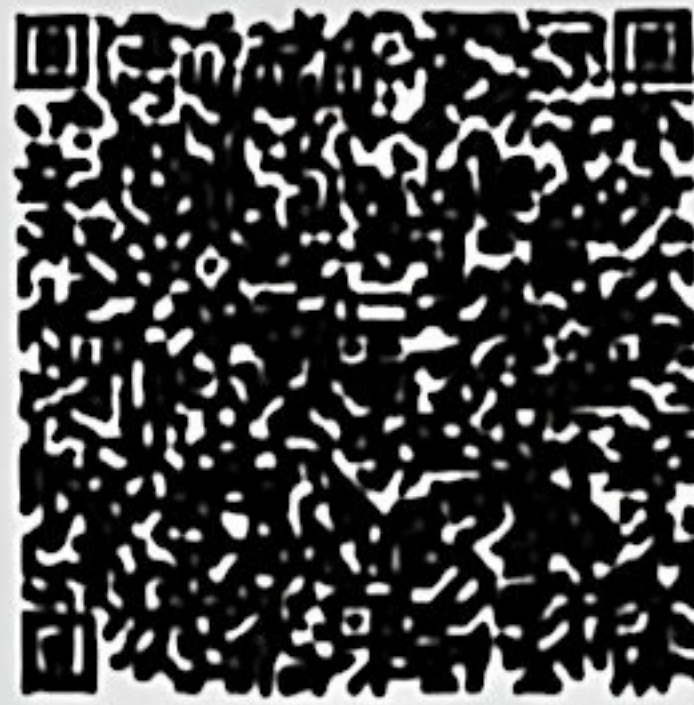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3118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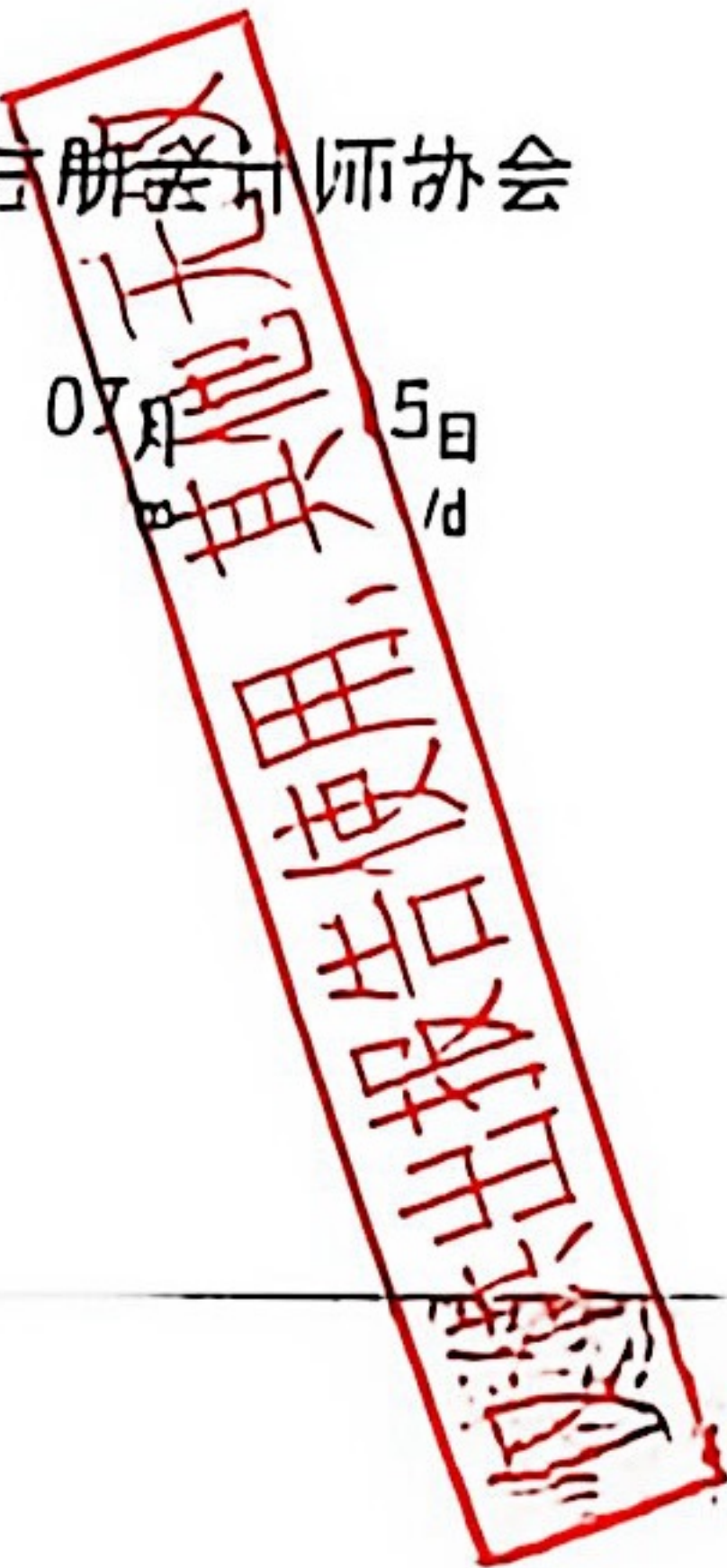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21年 07月 15日
Date of Issuance



缪环宇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缪环宇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5-03-0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115199503010048

